

(上接第七版)

做实汉襄、汉宜发展带。建立健全汉襄宜跨区域协同创新机制,做强汉襄宜国家科技成果转移转化示范区。共同做大光电子信息、“汉孝随襄十”万亿级汽车产业走廊等优势产业集群。推进设施枢纽联动,提升福银、沪汉蓉、沪汉渝通道,高质量建设沿江长、汉江等综合立体交通走廊,串联沿线城镇,强化武汉港、襄阳港、宜昌港联动发展,推动建设汉襄宜3小时高速圈。推动建设武汉至宜昌3毫秒时延圈,推进“宜算入汉”。

第三十四节 推进长江中游城市群联动发展

完善长江中游城市群省会城市合作机制,以科技协同为牵引,深化产业、交通、生态、文旅、开放、民生合作,共同打造全国高质量发展增长极,具有国际影响力的重要城市群。

联动构建新质生产力重要阵地。推动东湖科学城、湘江科学城、南昌未来科学城联动发展,共建长江中游城市群科技创新联动发展共同体,打造“科创链上的中三角”。以武汉东湖高新区、武汉经开区、湘江新区、赣江新区的高能级产业基地为引领,合力建设先进制造业产业集群,积极承接国家重大生产力布局,强化武汉都市圈、长株潭都市圈、南昌都市圈产业协作,打造“产业链上的都市圈”。

联动打造内陆开放新高地。完善武汉都市圈至长株潭都市圈、南昌都市圈交通网络,做大做强武汉国家多式联运示范工程,提升武汉、长沙、南昌机场枢纽协同能力。共同推进跨区域通道项目建设,谋划打造国际性综合交通枢纽走廊。加强长江中游城市群贸易联动。

联动构建生态安全屏障。推动长江、汉江、湘江、赣江等流域环境污染联防联控。增强生态空间共联共保,构建三大都市圈绿色生态网络,推动武汉新港与岳阳港、九江港共建绿色港口群岸线“留白”工程,强化生物多样性保护。完善多元化生态补偿机制。

第三十五节 主动服务和融入国家区域战略

积极融入中部地区和长江经济带全流域联动发展,更好发挥跨区域链接地区支撑带动作用,推动中部地区加快崛起和长江经济带高质量发展。

持续推动长江经济带高质量发展。强化与上海、重庆等沿江城市合作,加强上下游统筹、左右岸联动、干支流互动,推动长江经济带生态环境保护和绿色低碳转型,拓展流域经济模式。依托京广、京九、沿江高铁等国家重要通道和长江黄金水道,对接“丝绸之路经济带”和“海上丝绸之路”,推进陆海内外联动。

扎实推动中部地区崛起。共同落实中部地区“三基地一枢纽”的战略定位,加强与太原、合肥、南昌、郑州、长沙等重点城市对接合作。加强现代化交通基础设施体系建设,强化中部地区的大通道格局,推动武汉到全国主要城市3小时全覆盖。协同推进生态环境保护 and 绿色低碳发展,推动产业、能源、交通运输绿色低碳转型,建设美丽中部。

共同构建国家区域协同开放格局。强化与京津冀、长三角、粤港澳大湾区、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等区域合作,常态化开展对接交流。探索要素跨区域协同高效配置新路径,高质量参与和利用进博会、广交会等展会平台,加快区域要素、商品、技术等市场建设,在更大范围内配置和利用资源。支持新洲、黄陂等大别山革命老区振兴发展。高质量开展对口支援、援疆援藏工作。

第八章 扎实推进城乡融合发展和乡村全面振兴,加快实现农业农村现代化

坚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以大城市带动大乡村,分类有序、片区化推进乡村振兴,促进城乡要素平等交换、双向流动,缩小城乡差距,促进农业高质高效、乡村宜居宜业、农民富裕富足,建设农业强市。

第三十六节 大力发展现代都市农业

大力发展科技农业、绿色农业、质量农业、品牌农业,强化粮食和重要农产品稳产保供,提升农业综合生产能力和质量效益。

全方位推进农业科技创新。提升农业创新体系整体效能,深入实施种业振兴行动,深化武汉国家现代农业产业科技创新中心和“武汉·中国种都”一体化建设,培育壮大生物育种、生物制造、数智农业、工厂农业等农业新领域。发展现代设施农业,推广无人机、北斗智能农机等新技术。建设智慧农业示范基地,探索智慧农场发展新模式。

推动农村一二三产融合发展。围绕品牌大米、特色蔬菜、优质玉米、休闲草莓、名优渔业、绿色畜禽等特色品类,持续建设“江城百臻”农产品供应链及区域公用品牌体系。发展农产品精深加工,加快建设“1+6”农产品加工园区,打造中部地区农产品加工高地。挖掘生态资源、农事资源、文化资源,大力发展休闲农业、循环农业、休闲农业、农村电商、康养农业等新业态。到2030年,农产品加工业产值突破3800亿元。

培育壮大农业经营主体。实施龙头企业分级培育,打造农业企业协同发展矩阵。推动农民合作社提质增效,构建“龙头企业+合作社+家庭农场”产业联合体,拓展跨区域、跨业态经营。持续深化供销社综合改革,提升农产品供应链平台、再生资源回收综合服务平台功能,加快构建现代农业流通体系。深化产教协同,提升科技应用与创新创业能力,加快培育复合型新农人。

专栏12 武汉国家现代农业产业科技创新中心能级提升工程
建设农业科技创新策源中心。发挥洪山实验室、神农设施、涉农高校院所等平台作用,以生物育种、农业微生物为重点,研发具有自主知识产权和市场竞争力的新产品,攻关具有引领性和颠覆性的新技术。
建设农业科技资源集成中心。依托分子育种、微生物农药、动物生物制品、生物DNA指纹鉴定等农业农村部4个区域公共研发平台,国家生物农药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湖北互联网+农业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等14个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以及32个国家级创新平台、10个联合技术攻关平台、82家企业研发机构,建立“政产学研金服用”紧密融合、运转高效的新型农业科技自主创新体系。
建设农业科技成果转化中心。引导优势科研团队、优秀企业、优质基金深度融合,大力推广农业科技成果攻关“揭榜挂帅”模式。搭建种业等核心科技成果转化与知识产权交易平台,推动农业科技成果就地转化和就地产业化。
建设农业科技合作推广中心。广泛开展农业科技交流合作、成果对接等,建设一批现代农业科技成果中试基地,示范推广一批新品种、新技术、新装备。
农业科技成果供需服务中心。依托湖北科创供应链现代农业产业服务驿站,建设全要素、全过程、全产业链公共服务平台,实现现代农业需求发布与技术服务供给的无缝衔接。

第三十七节 高质量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

坚持规划引领、建管并重、标本兼治,深入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完善乡村建设标准制定、资金筹措、群众动员等机制,提高农村基础设施完备度、公共服务便利度、人居环境舒适度。到2030年,乡村休闲游接待游客达到8000万人次。

加强乡村规划统筹。全面提升乡村规划、建设和治理水平,统筹优化村镇布局,因地制宜、按需编制村庄规划,探索实施乡村责任规划师制度。实施全域土地综合整治,推动实现土地集约高效、要素集聚集成、产村融合一体。

补齐基础设施短板。实施街道(乡镇)农村公路双道建设、农田水利补短板、农村饮水提升升级、基础通信设施建设、寄递物流体系建设、农电巩固提升、天然气管网互联等行动,加快发展农村分布式新能源。加快新型数字基础设施向农村延伸覆盖。

推进人居环境整治。深入实施村庄清洁行动,强化乡村空间设计和风貌管控,提升农房建设质量和品质,创造乡村优质生活空间。扎实推进农村厕所革命,持续推进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巩固提升农村黑臭水体治理成效,推动农村生活垃圾就地减量和资源化利用,强化和美乡村建设与产业联动。到2030年,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率达到90%。

提升乡村治理效能。加强农村党组织标准化。深入推进清单制、积分制、数字化等乡村治理模式。培育发展社会组织,引导村民参与自治,形成多元共治格局。加强平安乡村建设,完善农村矛盾纠纷多元预防调处化解机制,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深化移风易俗宣传教育,持续巩固大操大办、高额彩礼、薄养厚葬等问题整治成效,积极培育文明乡风、良好家风、淳朴民风。传承农耕文化,加强传统村落保护,强化非遗传承保护。

第三十八节 统筹推进城乡深度融合

坚持推进新型城镇化和乡村全面振兴有机结合,构建促进城乡规划布局、要素配置、产业发展、基础设施、公共服务等相互融合和协调发展的体制机制,形成城乡互补、以城带乡、协调发展的新型城乡关系。

深入推进以人为本的新型城镇化。科学有序推进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推行由常住地登记户口提供基本公共服务制度,调整完善积分落户办法,进一步拓宽城镇落户渠道,完善就业支持体系,保障随迁子女平等受教育权,扩大社保医保覆盖面,完善多元化住房保障体系,促进农业转移人口全面融入城市。保障进城农民合法土地权益,探索自愿有偿退出途径。

推动城乡要素双向流动。健全城乡统一的建设用地市场,积极推进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试点,分类保障乡村发展用地。加快完成房地一体宅基地确权登记颁证,多途径盘活闲置农房。建立城乡人才合作交流机制和各类人才定期服务乡村制度,引导在汉高校、科研机构智库支持乡村振兴。完善中心城区与新城新区结对共建机制,深入推进“国企联村”“万企兴万村”行动。健全财政支持和工商资本入乡机制。推进科技成果转化成果入乡转化。

推进城乡公共资源均衡配置。健全城乡基本公共服务普惠共享机制,推动城区优质公共服务资源下乡,乡土文化进城。持续推进医共体、教联体等建设。完善农村社会保障体系,深化农村福利院改革。推进城乡基础设施一体化规划建设管护,促进城市基础设施向郊区、乡村和规模较大的中心镇充分延伸。

提高强农富农惠农政策效能。健全财政优先保障、金融重点倾斜、社会积极参与的多元投入格局,稳定增加乡村振兴投入。开展农民个人信用价值和农村资产信用价值贷款。完善联农带农机制,巩固和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做好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三十年试点工作。健全完善农村集体“三资”监管体系,支持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统筹建立常态化防止返贫致贫机制,确保不发生

规模性返贫。

第九章 推动城市内涵式发展,提升城市功能品质

坚持人民城市人民建、人民城市为人民,以推进城市更新为重要抓手,以城市发展方式转变带动经济发展方式转变,提高规划、建设、治理水平,加快建设创新、宜居、美丽、韧性、文明、智慧的现代化人民城市。

第三十九节 优化超大城市空间格局

坚持人口、产业、城镇、交通一体化规划,深入实施主体功能区战略,统筹重大基础设施、重大生产力和公共空间布局,严守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生态保护红线,优化城镇开发边界,巩固两江交汇、三镇鼎立的城市格局。

优化“一主四副多组团”的城市空间格局。推进“主城做优”,以两江四岸为核心,推动三镇聚合、均衡发展,打造国家中心城市“主中心”。推进“四副做强”,推动光谷副城、车谷副城、临空经济区副城、长江新区副城产城融合发展,打造辐射带动武汉都市圈其他城市的重要引擎。依托复合交通廊道,形成功能完整、职住平衡的城市组团,巩固“多中心、组团式”的空间发展格局。

强化“两轴六楔多节点”的城市生态格局。锚固以长江和汉江、东西山系构成的山水“十字”生态轴,构建开放连续的生态空间和人文绿道,提升景观品质和休闲游憩功能。强化大东湖、武湖、府澩河、后官湖、青菱湖、汤逊湖六大生态绿楔的内引外联作用,打造水道、绿道、风道相融合的蓝绿空间网络。以风景区、水利风景区、自然保护区、自然公园、郊野公园等为重点,打造具有重要生态价值的功能节点。(见图3)

第四十节 提升超大城市空间品质

强化规划管控和引导,全面提升空间品质、功能活力与人文魅力,彰显大江大湖大武汉的城市特色。

高水平打造“两江四岸”核心区。协调山、水、城关系,强化“一桥架南北、龟蛇锁大江”的城市核心意象。以百里长江生态廊道为重点,建设高品质滨水公共空间。打造新老地标建筑(群),统筹好岸线与临江临湖建筑的关系,形成错落有致的滨水天际线。实施桥梁美化、亮化、彩化工程,打造“七彩桥梁”城市新名片。

打造以湖为单元的特色功能区。充分发挥“百湖之城”优势,打造绿色低碳转型发展的环湖空间单元。以湖为核心,向外形成环湖慢行道、生活性道路、快速骨架道路、地铁网系统的多层次交通网络。创新“大湖+”模式,在临湖地区布局生态、游憩、文化、康体、科教等多元功能,加强幸福河湖建设。完善湖泊周边管控体系,以湖为单元实施蓝线绿线、周边建筑高度等清单管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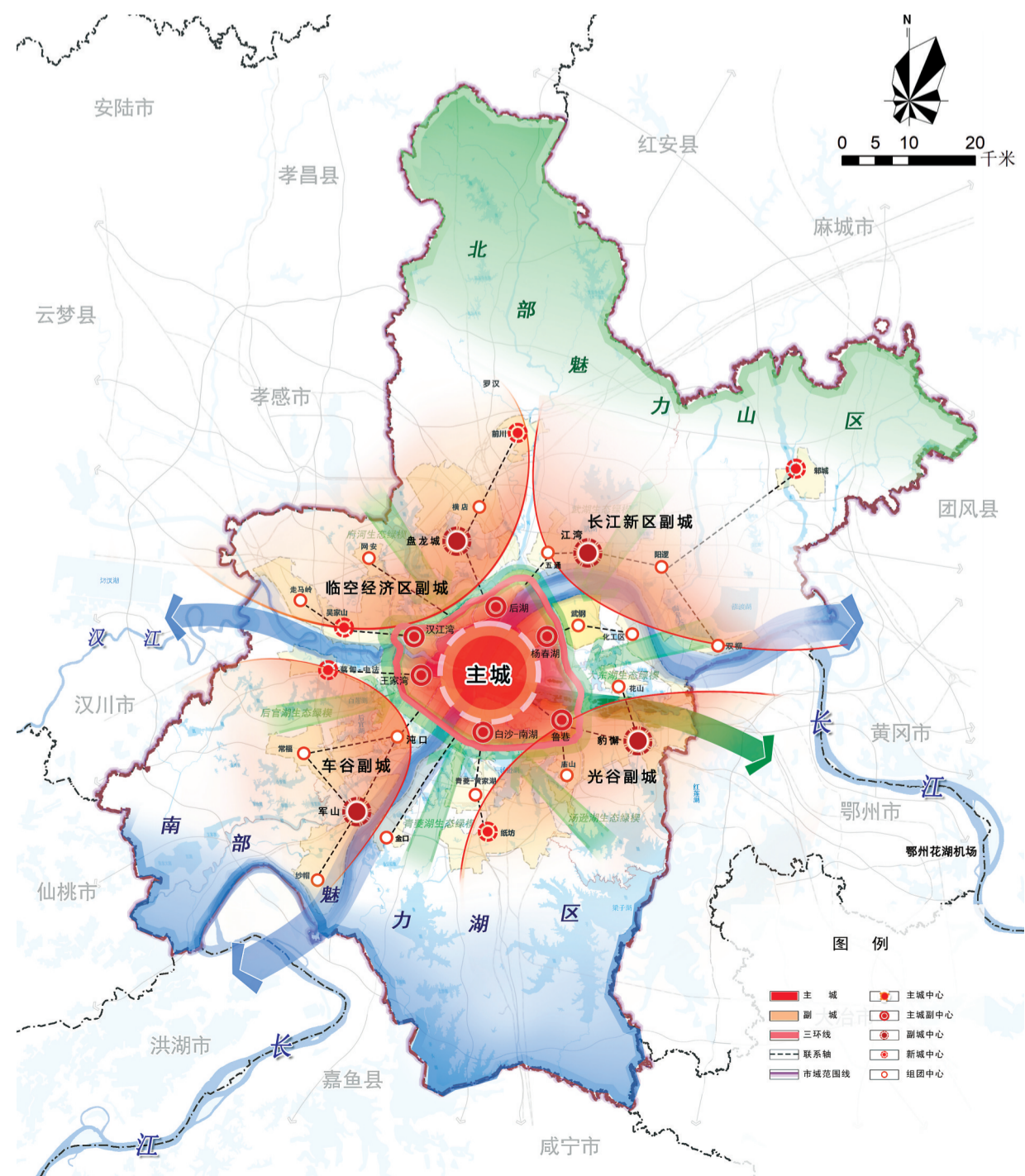
强化城市景观风貌塑造。优化城市空间和建筑布局,增强城市空间立体性、平面协调性、风貌整体性和文脉延续性。合理控制用地开发强度和建筑高度,整体形成疏密有序、高低起伏的城市界面。加强临江、临山、临湖管控,以精致化街道、特色化建筑、艺术化空间为手段,强化重点地区的景观风貌特征,彰显武汉自然人文底蕴。

第四十一节 高质量推进“五改四好”城市更新

创新完善城市更新体制机制,以需求为导向,以项目为牵引,统筹空间、整合政策、配置资源,探索片区统筹、政企协同的更新路径,深入实施“五改四好六带”,以城市更新带动城市发展方式转变。

分类推动“五改”更新。推动既有建筑、老旧小区、老旧街区、老旧厂区、城中村改造,构建多元目标合一、多样空间统筹的城市更新体系,激活城市空间,推进“工业上楼”,传承历史文脉,完善服务配套,补齐设施短板,强化各

图3 市域总体空间格局示意图



领域、各片区城市更新行动的系统关联和协同推进,统筹推进城市功能提升、产业焕新、治理创新。“十五五”期间,2005年前老旧小区改造数量累计达到600个,城中村改造面积达到1400万平方米。

成片推进“四好”建设。按照片区推进模式,建设好房子、好小区、好社区、好城区。提升房屋品质、生活配套和物业服务质量,建立房屋全生命周期安全管理机制。持续提升老旧小区居住环境、设施条件和服务功能,建设安全健康、设施完善、管理有序的完整社区。加快传统基础设施更新和数智化改造,统筹利用地上地下空间,加快城市地下管线管网和地下综合管廊建设改造,推进城市主干道管线入地。建立健全城区公共服务网络。到2030年,“好房子”项目、完整社区建设数量累计分别达到500个、240个,完整社区覆盖率达到60%,综合管廊管沟建设长度累计达到66公里,燃气、供水、排水管网更新规模累计达到1500公里。

强化“六带”实施联动。以城市更新带改造、带开发、带建设、带整治、带保护、带管理。加快建设特色产业园(楼宇),推进社区公共空间“微改造”,完善基础设施建设,持续开展主干路网、“四线一口”、背街小巷、小微环境综合整治。推进历史建筑修缮,开展历史街区保护利用。构建全市统一的“城市更新数字化平台”,推动形成“城市更新一张图”。

加强“五创”机制协同。创新实施模式、融资方式、资源配置、策划机制、审批流程,激活城市存量资源潜力。探索“XOD+新PPP+EPC”复合型开发模式,用好各类政策性资金、财政资金和社会资本,推动混合用地、复合利用、弹性供地,支持低效工业用地改造和盘活利用。强化城市体检和项目策划,简化技术标准和审批环节。

专栏13 “五改”实施行动计划

一、实施既有建筑改造利用

1. 推进危旧房改造。加强对不安全、不成套、不配套、不完善“四不”房屋改造,动态清零D级危房,排危C级危房,消除安全隐患。
2. 推进历史建筑保护。坚持“一屋一策”,深化“保护为主、合理利用、以用促保”活化利用模式,推动历史建筑功能转换和提升。

二、实施老旧小区改造提质

1. 推进老旧小区改造。加快小区燃气管道等老化管线更新,整治楼栋内走道、排风烟道、通风井道等,消除安全隐患。整治老旧小区及周边环境,完善停车、充电、消防、通信等基础设施,增设公共服务设施。
2. 推进完整社区建设。配套完善社区基本公共服务设施、便民商业服务设施、公共活动场地等,打造15分钟生活圈。补齐民生设施短板,增强多元消费体验,加快智慧化转型,推进公共空间适老化、适儿化改造,增加公园绿地、体育健身、休闲游憩等公共场所。

三、实施老旧街区改造提升

1. 推进老旧街区改造。全面提升老旧街区品质,发展多层次商业生态,提振市场消费活力。在市级核心区域打造新型综合型街区。在区级中心区域培育功能鲜明的特色街区。在社区区域建设社区商业街。
2. 推动道路沿线片区更新。强化城市重要轴线引领,推进沿解放大道、武珞路、汉阳大道等城市轴线更新,带动沿线片区开发、建设、改造、整治、保护和管理提升。

3. 推动历史街区保护利用。以环城历史廊道串联历史城区,重点打造汉口百年风华之路、武昌千年黄鹤之路、汉阳万载知音之路3条文化旅游轴线。
4. 推动环大片区更新。以高校聚集区为核心,强化创新资源集聚,做强专业园区,升级孵化空间,完善住房保障与特色公共服务,推动华科创业街、武大融通路伽创新港等4个片区更新。

5. 推进重大项目片区更新。推动汉阳站、天河站高铁枢纽功能区、阜黄高铁新站、轨道交通12号线站场周边片区城市更新,加快站城一体化发展。

四、老旧厂区改造焕新工程

结合传统产业数字化、绿色化转型升级和工业遗产保护利用,更新一批老旧工业园区和厂区,通过植入策展型商业、首店经济、跨界体验馆等新业态新功能,改造提升配套设施。推动低效园区实现产业升级与创新驱动。

五、实施城中村改造提速

采取“调减一批、加快一批、供地一批、置换一批”的方式,高质量推进全市城中村改造,一体化推进城中村改造与基础设施建设、公共服务配套,消除安全风险隐患,改善群众居住环境。实施以湖为单元的城中村改造,重点推进环东湖、汤逊湖、后湖等环湖片区更新。

第四十二节 加快建设国际性综合交通枢纽城市

扎实推进交通强国建设试点,完善交通基础设施布局,构建高质量“铁水空”多式联运体系,建设现代化高质量综合立体交通网。

加快建设长江中游航运中心。提升航道通航能力,建设标准化航道,实施长江、汉江航道整治,构建以长江、汉江为骨架,举水河、倒水河、沮水河等为支撑的“两千多支”航道网。推进港口整合,以阳逻港区为核心,加快建设经开、白浒山、江夏、林四房、蔡甸等港区构成的武汉港总体格局。加快建设以武汉客运港码头为核心的武汉长江中游游轮母港。

建设铁路客货运“双枢纽”。加快构建“超米字型”高铁网。建成武汉枢纽直通线,开工建设阜黄高铁,加快推进沿江高铁和武汉铁路枢纽环线建设,形成“客内货外”铁路枢纽格局。推动站城一体化发展,形成“五主多辅”客运枢纽布局。整合既有货运场站,优化提升场站服务能力,形成“1+3+N”货运枢纽布局。打造以吴家山铁路集装箱中心站为主枢纽,以阳逻港为联运枢纽,以滠口、大花岭铁路物流基地和生产服务型国家物流枢纽为集货基地的华中区域集运中心设施格局。

打造综合性国际航空门户枢纽。推动天河机场更新升级。以数字化技术提升机场管理效能与服务能级,打造“智慧航空枢纽”。推动高速铁路、轨道交通与天河机场衔接,建设超级中转枢纽。打造天河—花湖国际航空客货运“双枢纽”,加快推进天河机场与花湖机场联系通道建设,提高货物通关和周转效率。

(下转第九版)